证券代码：688237　证券简称：超卓航科　公告编号：2023-055

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3年12月28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湖北省襄阳市高新区台子湾路118号，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6
普通股股东人数	6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38,291,741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38,291,741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42.7347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42.7347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会议现场由公司董事长李光平先生作为会议主持人，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均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公司董事会秘书王诗文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修订《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8,280,741	99.9712	11,000	0.0288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8,280,741	99.9712	11,000	0.0288	0	0.0000

（二）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3.00 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3.01	关于补选赵升吨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38,280,743	99.9712	是

（三）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3.01	关于补选赵升吨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3,134,796	99.6503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大会会议议案2、3为普通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半数以上通过。议案1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2、本次会议议案3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律师：常睿豪、于凌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均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29日

证券代码：002717　证券简称：岭南股份　公告编号：2023-117

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提供反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基本情况

为满足正常业务发展需要，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之子公司岭南水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水务集团”）拟申请广东中盈盛达融资担保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出函机构”）出具受益人为东莞市沙田镇工程建设中心、金额为不超过6,391.35万元的履约保函，期限不超过12个月，由中山中盈盛达科技融资担保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盈科担”）为上述保函向出函机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反担保，由公司向中盈科担就上述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反担保。（具体保函金额、保函期限、担保方式以公司最终与出函机构、中盈科担签订的相关合同为准。）

（二）审议程序

1、公司于2023年4月28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2023年5月22日召开的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2023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以下简称“《议案》一”），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向包括但不限于银行、券商、保险、信托、融资租赁、保理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的敞口额度总计不超过人民币120亿元（最终以各家机构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授信品种及业务涵盖流动资金贷款（含中长期）、项目贷款、并购贷款、信用证、银行承兑汇票、保函、商票贴现和保贴、保理、担保、融资租赁等（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抵押、质押等）；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5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51)。

2、公司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以下简称“《议 案》二”)，其中同意公司(含控股子公司)为水务集团的担保额度预计为 50,000 万元。担保额度有效期为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 2023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2)。

3、公司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公司 2023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以下简称 “《议案》三”)，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与中盈科担合作开展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80,000万元的包括但不限于保函及融资性担保等业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年4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预计公司2023年度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3)。

本次水务集团拟申请不超过6,391.35万元担保额度分别在《议案》一、三的预计额度范围内，无需提交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反担保事项实属于上市公司为上市公司子公司提供担保，本次担保已履行公司及子公司内部审批程序，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次调剂担保额度情况

为满足子公司业务发展及实际经营需要，公司在不改变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为子公司担保总额度的前提下，将子公司岭南（深圳）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供应链”）未使用的担保额度30,000万元中的15,000万元调剂至子公司水务集团。本次调剂的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4.16%。上述担保额度内部调剂完成后，公司为水务集团提供的担保额度由320万元调增为15,320万元，公司为深圳供应链提供的担保额度由30,000万元调减为15,0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被担保方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2023年9月30日）	已审批（含已调剂）预计担保额度	已使用担保额度	可用担保额度	本次调剂额度	调剂后担保额度	调剂后可用担保额度
水务集团	77.04%	53,000	52,680	320	15,000	68,000	15,320
深圳供应链	26.24%	30,000	0.00	30,000	-15,000	15,000	15,000

本次调剂担保额度属于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三、对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情况

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2023年9月30日）	是否关联担保
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含控股子公司）	水务集团	90%	52,680	6,391.35	1.97%	否

本次担保前，公司为水务集团提供的可用担保额度为15,320万元（调剂后）。本次公司为水务集团提供6,391.35万元担保后的负有实际担保义务的担保余额为59,071.35万元，公司为水务集团提供的剩余可用担保额度预计为8,928.65万元。

四、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岭南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高满军

成立时间：1995年06月29日

注册资本：11,766.94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北京市丰台区长辛店镇园博园南路渡业大厦7层716B室

经营范围：水污染治理；施工总承包；专业承包；工程管理服务；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销售建筑材料。（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与本公司关系：水务集团为公司子公司，公司持有水务集团90%股权，公司与之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水务集团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水务集团资产总额为349,738.46万元，负债总额为279,454.43万元，净资产为70,284.03万元。2022年1-12月，水务集团营业收入为73,129.38万元，净利润为563.43万元。

截至2023年9月30日，水务集团资产总额为314,437.92万元，负债总额为242,255.66万元，净资产为72,182.26万元。2023年1-9月，水务集团营业收入为44,258.44万元，净利润为1,898.23万元。

经查询，水务集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五、反担保对象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中山中盈盛达科技融资担保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吴列进

成立日期：2014年07月08日

注册资本：20,000万人民币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地址：中山市火炬开发区中山六路88号火炬大数据中心8栋8层1-4卡

股权结构：

经营范围：融资性担保机构；财务信息咨询；投资商业、工业、服务业（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中山火炬华盈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盈投资”）持有中盈科担43%股权，华盈投资持有公司控股股东中山华盈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99%股权，因此中盈科担可认定为公司的关联方。

中盈科担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1-9月/2023年9月30日	2022年1-12月/2022年12月31日
总资产	27,800.40	27,711.15
总负债	4,648.92	4,941.49
净资产	23,151.49	22,769.66
项目	2023年1-9月/2023年9月30日	2022年1-12月/2022年12月31日
营业收入	3,040.39	4,016.28
净利润	1,421.99	1,294.66

注：2022年数据已经审计，2023年数据未经审计。

六、协议的主要内容

为满足正常业务发展需要，公司之子公司岭南水务集团有限公司拟申请广东中盈盛达融资担保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出函机构”）出具受益人为东莞市沙田镇工程建设中心、金额为不超过6,391.35万元的履约保函，期限不超过12个月，由中山中盈盛达科技融资担保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盈科担”）为上述保函向出函机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反担保，由公司向中盈科担就上述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反担保。（具体保函金额、保函期限、担保方式以公司最终与出函机构、中盈科担签订的相关合同为准。）

七、董事会意见

根据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资金需要，为保证相应子公司、项目公司的业务顺利开展，公司（含控股子公司）拟在子公司、项目公司申请包括但不限于银行授信、信托、融资租赁、保理等金融机构信贷业务及日常经营需要时为其提供对外担保，2023年度担保金额不超过38.5亿元。公司（含控股子公司）遵循审慎经营原则，开展授信及担保时，有相应明确的授权体系及制度流程支撑。对子公司和项目公司担保审议额度有效期为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本次担保事项是为了满足公司日常经营及业务发展的融资需要，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本次反担保风险可控，不会为公司增加不可控制的信用风险和经营风险，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八、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担保额度合计为6,391.35万元，占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1.92%。截至2023年11月30日，公司签约担保额度为人民币751,064.31万元；实际负有担保义务的额度为494,669.87万元，占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 148.54%；扣除对子公司、项目公司担保后的实际负有担保义务的额度为1,467.00万元，占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0.44%。公司及子公司无逾期、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情形。

九、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2、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4、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5、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29日

证券代码：688334　证券简称：西高院　公告编号：2023-026

西安高压电器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3年12月28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西安天翼新商务酒店（西安市莲湖区西二环南段281号）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5
普通股股东人数	5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201,833,409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201,833,409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63.7544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63.7544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贾涛先生主持，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表决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公司董事会秘书王辉先生出席本次会议；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为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雇员及相关主体购买责任险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01,833,409	100	0	0	0	0

2、议案名称：《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01,833,409	100	0	0	0	0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51,315,730	100	0	0	0	0

（二）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4、关于补选公司第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4.01	关于选举孟晨先生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01,819,409	99.9930	是

5、关于补选公司第一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5.01	关于选举惠云霞女士为公司第一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201,819,409	99.9930	是
5.02	关于选举赵琰女士为公司第一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201,819,409	99.9930	是

（三）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为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雇员及相关主体购买责任险的议案	4,422,397	100	0	0	0	0
2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4,422,397	100	0	0	0	0
3	关于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4,422,397	100	0	0	0	0
4.01	关于选举孟晨先生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4,408,397	99.6834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3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关联股东中国西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中国电气装备集团投资有限公司、平高集团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2.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1-4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

律师：闫思雨律师、师彦泽律师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西安高压电器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29日

证券代码：000519　证券简称：中兵红箭　公告编号：2023-91

关于全资子公司山东北方滨海机器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8月18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山东北方滨海机器有限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山东北方滨海机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方滨海）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8月22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山东北方滨海机器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6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和独立财务顾问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意见，于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

一、北方滨海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情况

2023年10月8日，北方滨海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博山支行购买了金额为人民币5,000万元的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产品性质为保本浮动收益型。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10月10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山东北方滨海机器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71）。

上述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于2023年12月27日到期后由北方滨海赎回，实际年化收益率为2.67%，共获得收益人民币28.49万元。

二、公告日前12个月内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前12个月内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具体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协议银行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期限	预期年化收益率	状态	收益（万元）	公告索引（购买）	公告索引（赎回）
1	郑州红宇专用汽车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银行南阳分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	1,250	2022年8月22日至2022年12月30日	1.50%或4.432%	到期赎回	19.73	www.cninfo.com.cn (2022-77)	www.cninfo.com.cn (2022-107)
2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	1,250	2022年8月22日至2022年12月30日	1.49%或4.422%	到期赎回	6.63		
3	北方滨海	工商银行博山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2年第315期K款	13,000	2022年8月26日至2022年12月29日	1.30%至3.64%	到期赎回	144.41	www.cninfo.com.cn (2022-78)	www.cninfo.com.cn (2022-107)
4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3年第012期D款	10,000	2023年1月17日至2023年7月20日	1.40%至3.24%	到期赎回	152.18	www.cninfo.com.cn (2023-02)	www.cninfo.com.cn (2023-50)
5	郑州红宇专用汽车有限责任公司	招商银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28天结构性存款	2,500	2023年2月2日至2023年3月2日	1.60%或2.75%	到期赎回	3.07	www.cninfo.com.cn (2023-04)	www.cninfo.com.cn (2023-05)
6		中国银行南阳分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	1,250	2023年3月6日至2023年3月30日	1.39%至4.2155%	到期赎回	1.14	www.cninfo.com.cn (2023-06)	www.cninfo.com.cn (2023-15)
7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	1,250	2023年3月6日至2023年3月31日	1.40%至4.2143%	到期赎回	3.61		
8	郑州红宇专用汽车有限责任公司	招商银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两层区间32天结构性存款	2,500	2023年4月6日至2023年5月8日	1.60%或2.75%	到期赎回	6.03	www.cninfo.com.cn (2023-16)	www.cninfo.com.cn (2023-37)
9		招商银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两层区间31天结构性存款	2,500	2023年5月12日至2023年6月12日	1.60%或2.75%	到期赎回	5.84	www.cninfo.com.cn (2023-38)	www.cninfo.com.cn (2023-44)
10		招商银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32天结构性存款	2,500	2023年6月29日至2023年7月31日	1.60%或2.70%	到期赎回	5.92	www.cninfo.com.cn (2023-47)	www.cninfo.com.cn (2023-51)
11	北方滨海	工商银行博山支行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3年第362期G款	5,000	2023年10月10日至2023年12月27日	0.95%至2.69%	到期赎回	28.49	www.cninfo.com.cn (2023-71)	www.cninfo.com.cn (2023-91)

三、备查文件

北方滨海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淄博博山支行购买结构性存款赎回凭证。

特此公告。

中兵红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2月29日

证券代码：0028970　证券简称：意华股份　公告编号：2023-069

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2月12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并于2023年12月13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相关公告。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公司对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在本次激励计划草案公布前6个月内（即2023年6月12日-2023年12月12日，以下简称“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自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核查的范围与程序

1、核查对象为本次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核查对象均填报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本次激励计划披露的同时已上报深圳证券交易所。

2、公司就核查对象在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进行了查询确认，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出具了《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及《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

二、核查对象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说明

根据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及《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共有59名核查对象在自查期间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公司结合本次激励计划的进程对核查对象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审核后，其在自查期间进行的股票交易行为均系其基于自身对二级市场交易情况的独立判断而进行的操作，在买卖公司股票前，并未知悉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信息，亦未通过其他内幕信息知情人获知本次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公司股票交易的情形。

除上述人员外，其他核查对象均不存在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公司在策划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事项过程中，严格按照《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及有关内部保密制度，限定参与策划讨论的人员范围，并采取了相应保密措施，公司发布本次激励计划相关公告前，未发现存在内幕信息泄露的情形。

三、结论

综上所述，公司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建立信息披露及内幕信息管理的相关制度；在本次激励计划自查期间，未发现本次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利用本次激励计划有关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票或泄露本次激励计划有关内幕信息的情形。

四、备查文件

1、《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

2、《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

特此公告。

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12 月29 日

证券代码：0028970　证券简称：意华股份　公告编号：2023-068

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3年12月28日 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23年12月28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12月28日上午9:15至9:25，9:30至11:30，下午13:00 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12月28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会议地点：浙江省乐清市翁垟工业区意华科技园华星路2号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一楼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

4、会议召集人和主持人：公司董事会，公司董事长蔡胜才先生主持会议。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4人，代表股份84,174,012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49.3192%。

2、现场会议股东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7人，代表股份84,123,812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49.2898%。

3、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股东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共7人，代表股份50,2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294%。

4、参加投票的中小投资者（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参加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股东共计8人，代表股份50,3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295%。

5、征集投票权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王琦女士作为征集人，就本次股东大会所审议的1-3项议案向全体股东征集表决权。截至征集时间结束，征集人未收到股东的投票权委托。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会议，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指派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了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00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84,157,91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09%；反对16,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91%；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本议案获得审议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34,2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67.9920%；反对16,1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2.008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关联股东对本议案回避了表决。

2.00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84,157,91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09%；反对16,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91%；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本议案获得审议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34,2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67.9920%；反对16,1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2.008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关联股东对本议案回避了表决。

3.00 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84,157,91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09%；反对16,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91%；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本议案获得审议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34,2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67.9920%；反对16,1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2.008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关联股东对本议案回避了表决。

4.00 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84,157,91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09%；反对16,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91%；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本议案获得审议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34,2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67.9920%；反对16,1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2.008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5.00 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具体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84,157,91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09%；反对16,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91%；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本议案获得审议通过。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34,2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67.9920%；反对16,1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32.008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上述1-5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见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金海燕、马慧见证了本次会议，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见证律师认为，公司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等，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关于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2月29日

证券代码：601005　证券简称：重庆钢铁　公告编号：2023-036

重庆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3年12月28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重庆市长寿区江南街道江南大道2号重庆钢铁会议中心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0
其中：A股股东人数	19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人数（H股）	1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160,751,340
其中：A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	1,153,594,515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H股）	7,156,825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13.01
其中：A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12.93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0.08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谢志雄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3人，其余6名董事因公未能出席本次会议，均已履行请假手续；

2、公司在任监事5人，出席1人，其余4名监事因公未能出席本次会议，均已履行请假手续。

3、公司总裁、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与中国宝武订立2024至2026年度《服务和供应协议》暨持续关联交易（包括每年金额上限）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50,952,215	99.7709	2,642,300	0.2291	0	0.0000
H股	7,156,825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普通股合计：	1,158,109,040	99.7724	2,642,300	0.2276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与宝武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订立2024至2026年度《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48,791,215	99.5836	2,803,300	0.2430	2,000,000	0.1734
H股	2,686,825	37.5421	4,470,000	62.4579	0	0.0000
普通股合计：	1,151,478,040	99.2011	7,273,300	0.6266	2,000,000	0.1723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与中国宝武订立2024至2026年度《服务和供应协议》暨持续关联交易（包括每年金额上限）的议案	1,150,952,215	99.7709	2,642,300	0.2291	0	0.0000
2	关于与宝武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订立2024至2026年度《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148,791,215	99.5836	2,803,300	0.2430	2,000,000	0.1734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表决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中伦（重庆）律师事务所

律师：黄倩、陈希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北京市中伦（重庆）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重庆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12-29

证券代码：600135　证券简称：乐凯胶片　公告编号：2023-074

乐凯胶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序号	现金管理受托方及产品名称		本次现金管理金额（万元）	现金管理期限
1	受托方名称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定分行	3,200	2023年12月29日至2024年03月01日
	产品名称	聚赢利率-挂钩中债10年期国债到期收益率结构性存款		
2	受托方名称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定分行	10,000	2024年01月02日至2024年03月01日
	产品名称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59天（挂钩汇率看跌）		

乐凯胶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乐凯胶片”）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一、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情况

1.公司于2023年11月17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26,630万元办理了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具体内容详见《乐凯胶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61），该笔现金管理于2023年12月27日到期赎回。

2. 公司于2023年9月6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9,700万元办理了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具体内容详见《乐凯胶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49），该笔现金管理于2023年12月28日到期赎回。

3.公司于2023年9月20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8,200万元办理了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具体内容详见《乐凯胶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52），该笔现金管理于2023年12月28日到期赎回。

4. 公司于2023年11月17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10,000万元办理了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具体内容详见《乐凯胶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61），该笔现金管理于2023年12月28日到期赎回。

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受托方及产品名称		产品金额（万元）	产品期限（日）	年化收益率（%）	赎回金额（万元）	实际收益（万元）
1	受托方名称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定分行	26,630	40	2.5%	26,630	72.96
	产品名称	聚赢利率-挂钩中债10年期国债到期收益率结构性存款					
2	受托方名称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定分行	9,700	113	2.95%	9,700	88.59
	产品名称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113天					
3	受托方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定朝阳支行	8,200	99	3.04%	8,200	67.61
	产品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3年第351期C款					
4	受托方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定分行	10,000	41	2.7%	10,000	30.33
	产品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河北省分行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					

注：最终收益以到账金额为准。

二、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现金管理产品概况

（一）现金管理目的

为了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最大限度地发挥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的作用，在不影响正常经营及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有保本约定的现金管理产品。

（二）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的一般情况

全部为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闲置募集资金构成情况

公司进行现金管理使用的闲置募集资金来源由两部分构成，一部分是公司2014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暂时闲置部分，另一部分为公司2018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所募集配套资金的闲置部分。具体情况如下：

（1）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名称	募集时间	募集资金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1	2014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2015年5月18日	60,000	59,067
2	2018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募集配套资金	2020年1月17日	35,000	33,659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a.2014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金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进展情况
1	高性能锂离子电池PE隔膜产业化建设项目	30,883	30,000	完成
2	锂电隔膜涂布生产线一期项目	3,020	3,000	完成
3	锂电隔膜涂布生产线二期项目	10,541	10,000	变更为锂离子电池软包铝塑复合膜产业化建设项目，已完成竣工验收
4	太阳能电池背板四期扩产项目—8号生产线	4,463	4,000	完成
5	太阳能电池背板四期扩产项目—14、15号生产线	13,958	13,000	变更为对乐凯光电材料有限公司进行增资，以其为主体实施TAC膜3#生产线项目建设
合计		62,865	60,000	

截至2023年12月28日，公司2014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银行专户及专用结算账户余额为30,043.27万元。

b.2018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募集配套资金项目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金额	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进展情况
医用影像材料生产线建设项目	40,500.00	35,000.00	变更为收购乐凯光电材料有限公司100%股权，并对其增资，以其为主体实施TAC膜3#生产线项目建设

截至2023年12月28日，公司募集资金净额33,658.65万元及其衍生利息尚未使用。

（三）本次购买银行现金管理产品的基本情况

1.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	
受托方名称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定分行
产品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
产品名称	聚赢利率-挂钩中债10年期国债到期收益率结构性存款
产品编号	SDGA231583Z
金额（万元）	3,200.00
预计年化收益率	2.85%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15.74
产品期限	63天
产品性质	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
结构化安排	无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否
2.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结构性存款	
受托方名称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定分行
产品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
产品名称	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59天（挂钩汇率看跌）
产品编号	2699236814
金额（万元）	10,000.00
预计年化收益率	2.7%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43.64
产品期限	59天
产品性质	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
结构化安排	无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否

（四）公司对现金管理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公司进行结构性存款，风险可控。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相关投资的审批和执行程序，确保投资事宜的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确保资金安全。采取的具体措施如下：

1. 公司根据募投项目进度安排和资金投入计划进行结构性存款或者选择相适应的现金管理产品种类和期限，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

2.公司财务金融部需进行事前审核与评估风险，及时跟踪结构性存款的进展，分析现金管理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审计与风险管理部负责对资金的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公司购买的为极低风险的保本收益型产品，保障本金及收益。在上述现金管理产品期间内，公司财务金融部将与银行保持密切联系，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产品的进展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保障资金安全。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三、本次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一）中国民生银行结构性存款合同主要条款

1.产品名称：聚赢利率-挂钩中债10年期国债到期收益率结构性存款

2.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3.产品风险等级：低

4.本金及收益币种：人民币

5.产品起始日：2023年12月29日

6.产品到期日：2024年03月01日

7.产品期限：63天

8.产品预期年化收益率：1.6%-2.85%(详见产品说明书)

9. 结构性存款收益计算基础：ACT/365，指产品收益计算期限的实际天数乘以到期年收益率除以365。

10.挂钩标的：中债10年期国债到期收益率

11.产品收益分析与计算：在不发生风险揭示书所述之风险且客户未发生违约支取等违约情形的前提下，客户产品收益如下确定：年化收益率=1.60%+1.20%Xn/N，其中N为观察期内挂钩标的交易日总天数，n为观察期内挂钩标的的定盘价在[期初观察日定盘价-0.1325%，期初观察日定盘价+0.1325%]区间内的交易日天数。上述定盘价指观察日当日中国债券信息网(http://www.chinabond.com.cn/)公布的中债国债收益率曲线(到期)，待偿期(10.0Y)的收益率。交易日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商业银行和上海、深圳证券交易所均对外正常营业的营业日。本产品仅保证本金及结构性存款合同约定的最低收益，不保证超出结构性存款合同约定的最低收益之外的额外收益，对于无法获得超出最低收益之外的额外收益的风险，由客户自行承担。

12.认购期：2023年12月28日到2023年12月28日

13.期初观察日：2023年12月29日(如遇非工作日，则遵从工作日调整规则调整)

14.期末观察日：2024年02月28日(如遇非工作日，则遵从工作日调整规则调整)

（二）交通银行结构性存款合同主要条款

1.产品名称：交通银行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59天（挂钩汇率看跌）

2.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3.产品风险等级：低

4.本金及收益币种：人民币

5.产品起始日：2024年1月2日

6.产品到期日：2024年3月1日

7.产品期限：59天

8.产品预期年化收益率：中档收益率：2.7%(详见产品说明书)

9.收益计算规则：本金×实际收益率（年化）×实际产品期限/365精确到小数点后2位，小数点后第3位四舍五入。

10.挂钩标的：EUR/USD汇率中间价（以彭博BFIX页面公布的数据为准）。

11.汇率初始价：汇率初始价为产品成立日当天彭博“BFIX”页面公布的东京时间上午9:00整的EURUSD中间价汇率。彭博BFIX页面不可读或不能合理反映市场参与者当前使用的可交易汇率时，则该汇率将由交通银行以商业合理的方式本着公平合理的原则全权决定。

12.汇率定盘价：汇率定盘价为汇率观察日当天彭博“BFIX”页面公布的东京时间下午15:00整的EURUSD中间价汇率。彭博BFIX页面不可读或不能合理反映市场参与者当前使用的可交易汇率时，则该汇率将由交通银行以商业合理的方式本着公平合理的原则全权决定。

13.投资冷静期：自签订产品销售文件起，至2024年1月1日19:00为止，为投资冷静期。在投资冷静期内，投资者可解除已签订的销售文件，资金随即解冻。

14.汇率观察日：2024年2月27日若该观察日为非工作日，则汇率定盘价将由交通银行以商业合理的方式本着公平合理的原则全权决定。

（三）现金管理资金投向

1.中国民生银行结构性存款投资范围

本结构性存款产品销售所募集资金本金部分按照存款管理，并以该存款收益部分与交易对手叙作和中债10年期国债到期收益率挂钩的金融衍生品交易。

2.交通银行结构性存款投资范围

本产品募集资金由交通银行统一运作，按照基础存款与衍生交易相分离的原则进行业务管理。募集的本金部分纳入交通银行内部资金统一运作管理，纳入存款准备金和存款保险费的缴纳范围，产品内嵌衍生品部分与汇率、利率、商品、指数等标的挂钩。本产品协议项下挂钩标的为欧元兑美元汇率中间价，产品收益的最终表现与欧元兑美元汇率中间价挂钩。

（四）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本次购买的现金管理产品类型为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风险等级低，满足保本要求，产品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流动性好，符合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要求。受托方资信状况、财务状况良好、无不良诚信记录，公司已与受托方签订书面合同，明确现金管理的主要条款、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等。公司进行现金管理期间将与受托方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跟踪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所投资现金管理产品的投向情况，如发现可能影响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安全性风险。

四、现金管理受托方情况

受托方的基本情况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1996年2月7日
法定代表人	高迎欣
注册资本（万元）	4378241.8502
主营业务	商业银行业务
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大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等
是否为本次交易专设	否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1年1月19日
法定代表人	郭海涛
注册资本（万元）	7426272.66
主营业务	商业银行业务
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是否为本次交易专设	否

受托方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是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的上市公司（股票代码：600016），其详细信息请参看该公司发布的公告，受托方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董事会已对受托方的基本情况、信用情况及其交易履约能力等进行了必要的尽职调查，受托方资信状况、财务状况良好、无不良诚信记录，符合公司现金管理的要求。

受托方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是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的上市公司（股票代码：601328），其详细信息请参看该公司发布的公告，受托方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董事会已对受托方的基本情况、信用情况及其交易履约能力等进行了必要的尽职调查，受托方资信状况、财务状况良好、无不良诚信记录，符合公司现金管理的要求。

五、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3年1-9月
资产总额	3,499,301,046.13	3,342,402,017.94
负债总额	805,297,290.07	657,877,776.69
资产净额	2,694,003,756.06	2,684,524,241.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8,570,015.82	45,085,086.35

公司在保证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和募投项目的建设，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截至2023年9月30日，公司货币资金46,280.20万元，两笔现金管理支付的金额13,200.00万元，占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的28.52%，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造成重大的影响。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公司本次购买的现金管理产品计入资产负债表中“交易性金融资产”，利息收益计入利润表中“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六、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所涉及的产品为保本浮动收益型产品，收益情况由于受宏观经济的影响可能具有一定波动性，可能受到收益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管理风险等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意见

（一）决策程序的履行

公司于2023年3月3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内容详见《乐凯胶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9），同意公司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使用不超过人民币6.9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单个投资产品的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总经理办理相关事项。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

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6.9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决策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和《乐凯胶片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的相关规定。在保障公司生产经营、募投项目建设等需求的前提下，运用闲置募集资金择机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结构性存款或保本型投资产品，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提高现金管理收益，增加公司投资收益，同时公司内控措施和制度健全，资金安全能够得到有效保障。上述事项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同意公司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使用不超过人民币6.9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单个投资产品的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总经理办理相关事项。

（三）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

为进一步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管理收益，维护股东权益，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以及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前提下，同意公司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使用不超过人民币6.9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单个投资产品的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总经理办理相关事项。

（四）保荐机构意见

中信证券认为：

乐凯胶片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规定，有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提升公司经营效益，且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上述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已经乐凯胶片董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中信证券对乐凯胶片此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计划表示无异议。

八、截至2023年12月28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现金管理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光大银行	30,800	30,800	167.52	0
2	工商银行	18,200	18,200	157.81	0
3	民生银行	160,970	147,770	498.30	13,200
4	建设银行	106,060	106,060	699.34	0
5	交通银行	38,000	28,000	128.69	10,000
合计		354,030	330,830	1,651.65	23,2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66,35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24.62
最近12个月现金管理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40.37
目前已使用的现金管理额度					23,200
尚未使用的现金管理额度					45,800
现金管理总额度					69,000

特此公告。

乐凯胶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28日